

宏观点评报告

2022年12月07日

## 部署十项政策、实现多元目标

——2022年12月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解读

### 核心内容：

- 在国家主席习近平出席首届中国—阿拉伯国家峰会、中国—海湾阿拉伯国家合作委员会峰会并对沙特进行国事访问（12月7日至10日）之前，12月6日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分析研究了2023年经济工作，并研究部署了202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应该说，此次中央政治局会议是对一年一度的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准备。与7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相比，有三项边际变化对市场影响较为明显：
- **疫情防控层面：**7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要算政治账。在坚持动态清零的基础上，保证经济社会重点功能有序运转，做好病毒变异跟踪和新疫苗新药物研发。”12月6日的中央政治局会议没有再次强调“算政治账”、“动态清零”，而是要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的合力”，将优化疫情防控措施与宏观调控政策并列，内化为推动经济与社会发展的一部分。
- **发展目标层面：**虽然还需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进一步部署，但此次的中央政治局会议将2023年经济工作目标设定为“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表明既要兼顾经济增长、就业、通胀、风险化解，又要兼顾质的提升与量的增长，由此推测短期稳增长与长期调结构是需要系统推进的。因此在财政与货币政策之外，其他领域的政策都需要协同发力。
- **政策措施层面：**由于2023年经济发展目标是多元的，因此12月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科技政策；社会政策、扩大内需、补链强链、企业发展、对外开放、防范化解经济金融重大风险10个方面提出了工作要求。其中，“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强调了力度增加与效率提升，“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则强调了结构精准与措施有力。除此之外，并没有继续提出房地产相关政策，可能是将继续7月28日中央政治局提出“要稳定房地产市场，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因城施策用足用好政策工具箱，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压实地方政府责任，保交楼、稳民生”之后的系列政策效果。

风险提示：地缘政治事件、海外经济衰退

### 分析师

高明

☎：18510969619

✉：gaomi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2120001

许冬石

☎：(8610) 8357 4134

✉：xudongshi@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15030003

詹璐

☎：(86755) 8345 3719

✉：zhanlu@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21100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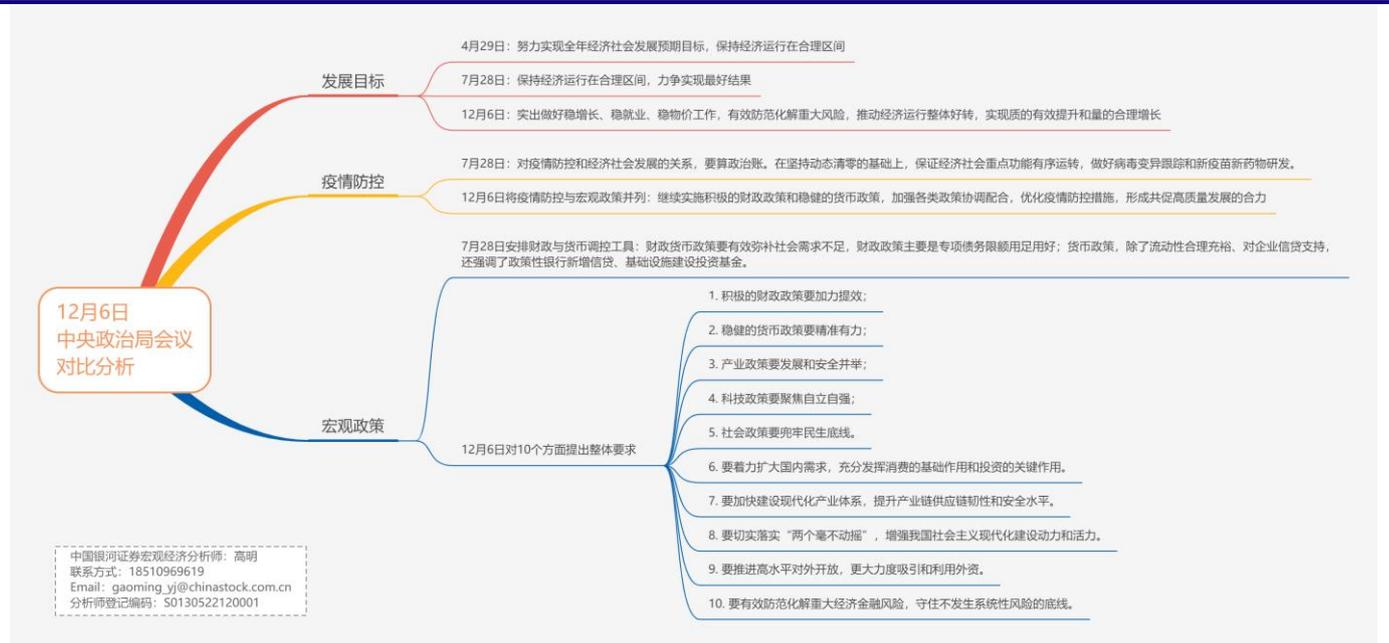
特别感谢：

于金潼

## 目 录

一、发展目标.....	3
二、疫情防控.....	3
三、宏观政策.....	4
四、其他工作.....	4

图 1：2022 年 12 月 6 日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摘要



资料来源：共产党员网，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 一、发展目标

4月29日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努力实现全年经济社会发展预期目标，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7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调整为“保持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力争实现最好结果”。

12月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并没有提出定量目标（应该是在2023年3月《政府工作报告》提出），而是要求“更好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更好统筹发展和安全，全面深化改革开放，大力提振市场信心，把实施扩大内需战略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有机结合起来，**突出做好稳增长、稳就业、稳物价工作，有效防范化解重大风险，推动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开好局起好步。**”

## 二、疫情防控

7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提的是：“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关系，要算政治账。在坚持动态清零的基础上，保证经济社会重点功能有序运转，做好病毒变异跟踪和新疫苗新药物研发。”

12月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没有再次强调“算政治账”、“动态清零”，而是要求“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加强各类政策协调配合，优化疫情防控措施，形成共促高质量发展的合力”。

### 三、宏观政策

7月28日中央政治局会议要求财政货币政策要有效弥补社会需求不足，财政政策主要是专项债务限额用足用好；货币政策，除了流动性合理充裕、对企业信贷支持，还强调了政策性银行新增信贷、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基金。

相比之下，12月6日中央政治局会议是部署全年工作，没有安排具体工具与措施，而是对财政政策、货币政策、产业政策、科技政策；社会政策、扩大内需、补链强链、企业发展、对外开放、防范化解重大风险这10个方面提出了工作要求。

1. 积极的财政政策要加力提效；
2. 稳健的货币政策要精准有力；
3. 产业政策要发展和安全并举；
4. 科技政策要聚焦自立自强；
5. 社会政策要兜牢民生底线。
6. 要着力扩大国内需求，充分发挥消费的基础作用和投资的关键作用。
7. 要加快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
8. 要切实落实“两个毫不动摇”，增强我国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动力和活力。
9. 要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10. 要有效防范化解重大经济金融风险，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

### 四、其他工作

1. 要加强党对经济工作的全面领导，全面学习、把握、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完善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机制。

2. 要坚持真抓实干，激发全社会干事创业活力，让干部敢为、地方敢闯、企业敢干、群众敢首创。

3. 要统筹做好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和煤电油气运保障供应，关心困难群众生产生活，保障农民工工资发放，抓紧抓实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工作，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4. 研究部署2023年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高明：宏观经济分析师，中国人民大学国民经济学博士，2015至2017年招商证券与中国人民大学联合培养应用经济学博士后。2018至2022年招商证券宏观经济分析师；2022年1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重点关注“经济结构—产业政策—资产轮动”的联动分析。

许冬石：宏观经济分析师，英国邓迪大学金融学博士，2010年1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新财富宏观团队成员，主要从事数据分析和预测工作。2014年获得第13届“远见杯”中国经济预测第一名，2015、2016年获得第14、15届“远见杯”中国经济预测第二名。

詹璐：宏观经济分析师，厦门大学工商管理硕士，2022年1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部。主要从事国内宏观经济研究工作。

## 评级标准

###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公司组成的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交易所指数或市场中主要的指数）

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行业指数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行业指数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行业指数低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10%及以上。

### 公司评级体系

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超越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20%。

中性：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指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低于分析师（或分析师团队）所覆盖股票平均回报10%及以上。

##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 联系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http://www.chinastock.com.cn)

###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mailto: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崔香兰 0755-83471963 [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mailto:cuixianglan@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何婷婷 021-20252612 [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mailto:hetingting@chinastock.com.cn)

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mailto: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anling\\_bj@chinastock.com.cn](mailto:tanganling_bj@chinastock.com.cn)